

海口市龙华区新坡镇人民政府-新坡镇群丰村、光荣村基础提升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坡镇群丰村、光荣村基础提升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09-27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NY2023-23

项目名称: 新坡镇群丰村、光荣村基础提升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 2149100.00元

招标控制价: ¥2147338.33元

建设内容: 道路工程、园建工程及排水工程。

建设规模: 人行硬质铺装地面1343.19m²; 车行硬质铺装地面92.33m²; 车行透水铺装地面311.8m²; 车行水泥地3779.03m²; 小矮墙102.7m; 拆除现状水泥地面629.2m²; 新建树池一1个; 新建树池二1个; 新建树池三22个; 新建齐地树池20个; 修复树池3个; 树池贴面1项; 拆除现状种植池面层69.09m²; 拆除现状围栏12.21m; 停车位划线 13个; 拆除现状种植池34.42m; 人行水泥路面909.99m²; 毛石挡墙117.73m; 新建排水沟108.36m; 安全护栏233.88m; 路沿石118.95m; 迁移现状电线杆5根; 人行透水砖地面355.33m²; 拆除现状防撞柱18个; 清表2028.84m²; 雨水口15个; 双壁波纹管(DN200)133m。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招标范围: 新坡镇群丰村、光荣村基础提升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

采购需求: 详见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 计划工期100日历天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投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等相关事项;(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

合体，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3）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投标；（4）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含本数）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基本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的取得相应资质证书的提供新资质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2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3 供应商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海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和在岗履职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09-15 23:40:00至2023-09-22 23:59:59，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09-27 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五、开启

时间：2023-09-27 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公告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口市）<http://ggzy.haikou.gov.cn/>；

2、有关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3、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注册：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进行注册；

注意：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签到等需选择key签章，海南CA数字证书办理所需材料及地址如下：

（1）CA数字证书所需材料：登录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hndca.com/CA/>）“服务支持”中的“海南省电子招投标用户办理数字证书业务指南”下载。（可在线办理，也可现场办理）

（2）CA 数字证书现场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三路2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2层212室。

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98-66668096、0898-66664947，电子签章咨询电话：0898-6520320。

已注册备案通过并取得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供应商不需要再重新备案。

- 4、获取采购文件方式：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他文件；
- 5、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供应商/供应商使用该工具打开从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为wtbwj格式】，离线编辑完成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导入pdf格式签章，最终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为wenc格式】）。

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投标工具使用手册及供应商使用手册等均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帮助中心下载。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口市龙华区新坡镇人民政府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新坡镇洗夫人大道19号

联系方式：冯先生0898-326902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耀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大英山西二街2号海航法苑里2号楼1单元201A室

联系方式：0898-653307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谢斌

电话：0898-65330710